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8月7日上午9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7月2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陶一山、郭拥华、孙双胜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故回避表决；董事陶一山、陶业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故陶业回避表决。

公司《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七日